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台北市分事務所
信用卡捐款授權書 (請正楷書寫)

持卡人姓名：	持卡人簽名： <small>(請與信用卡背面簽名一致)</small>
發卡銀行：	白天聯絡電話：
信用卡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VIS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AS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JC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信用卡	
有效期限： 月 年(西元)	信用卡卡號：

收據寄送地址：

收據寄送方式：不寄，響應配合環保節約 按月寄送 年度收據

★收據電子化作業，捐贈資料將上傳至國稅局，如需電子申報者，敬請提供身份證字號★

捐款人姓名	捐款人身份證字號	單次捐款	定期捐款扣款方式				扣款金額	捐款用途
			月扣	季扣	半年扣	年扣		
			每月10日	1.4.7.10月10日	1.7月10日	每年1月10日		

備註：

本人不同意公開捐款資訊(姓名/金額)，無勾選則視為同意公開資訊。

- 捐款用途：1.助養人(每月300元) 2.兒童保護捐款(每月500元) 3.清寒助學捐款
4.扶幼捐款 5.急難救助 6.永久之友(一次捐贈10萬元支持中心兒童福利服務)
- 單次捐款：只限單次授權扣款使用，每一次捐款，須填一次申請表。
定期捐款：授權扣款自即日起至接到您通知取消捐款或變更授權為止。
- 信用卡若遺失、停用或換卡，請務必來電通知變改電腦資料。
- 本授權單不接受認養費扣款，若有需要請向家扶中心索取認養費專用申請書。
- 本授權單可自行影印使用，歡迎廣為宣傳，集結更多愛心的人加入。
- 填寫後 → 傳真至(02)27332450 → 來電(02)27362085 出納確認傳真。
- 掛號郵寄授權單至本中心 106055 台北市大安區樂利路 97 號 1 樓 (台北家扶-出納收)。